

# 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【高中部】就學費用減免申請表

班級 座號	____年____班____號	學生 姓名		學生 手機	
繳件 日期	112 年____月____日	家長 簽名		家長 手機	

\* 本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，請於 112 年 02 月 21 日(二) 前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\*
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身分類別	適用 年級	應繳驗證明文件（請裝訂於本申請表後方）
	<b>低收入戶子女</b> (每年 1 月須重繳證明)	高中	①低收入戶證明影本。 ②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。 ③ <b>學生本人</b>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(學生姓名與存摺帳號須清晰) ④ <b>學生本人</b> 印章。
	<b>中低收入戶子女</b> (每年 1 月須重繳證明)	高中	①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。 ②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。 ③ <b>學生本人</b>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(學生姓名與存摺帳號須清晰)
	<b>原住民籍學生</b> (辦理 1 次可減免到畢業)	高中	①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。(含「原住民身分及族別」記事)。 ② <b>學生本人</b> 印章。(體育班學生可免交) ③ <b>學生本人</b>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(學生姓名與存摺帳號須清晰)
	<b>兄弟姊妹同校就讀</b> (辦理 1 次可減免到畢業)	高中 國中	①全戶戶口名簿(含全部就讀於本校之子女資料)。 ②請填寫 - 兄：____年____班____號 姓名：_____ 姊：____年____班____號 姓名：_____
	<b>育幼院童</b> (辦理 1 次可減免到畢業)	高中	①育幼院所出具之在院證明書。 ② <b>學生本人</b>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(學生姓名與存摺帳號須清晰)
	<b>軍公教遺族</b> (辦理 1 次可減免到畢業)	高中	①卹亡給與令、撫卹令、撫卹金證書影本。 ②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。 ③ <b>學生本人</b>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(學生姓名與存摺帳號須清晰)
	<b>現役軍人子女</b> (依軍證使用期限減免)	高中	①軍人身分證與眷屬身分證影本。 ②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。 ③ <b>學生本人</b>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(學生姓名與存摺帳號須清晰)
	<b>特殊境遇家庭子女</b> (依函文有效期限減免)	高中	①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(由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具) ②全戶戶口名簿影本。 ③ <b>學生本人</b> 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。(學生姓名與存摺帳號須清晰)

## 學生就學費用減免項目一覽表

身分類別	減免項目 (減免費用依本學期教育部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之減免辦法辦理。)
低收入戶子女	<p><b>高中</b>可減免學費、雜費、家長會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、書籍費。 可補助學生午餐費 (55 元 * 上課日)。</p>
中低收入戶子女	<p><b>高中</b>可減免學費 (全) 與雜費 (十分之六)。 <u>可申請</u>補助學生午餐費 (55 元 * 上課日)。</p>
原住民籍學生	<p><b>高中</b>可減免學費、雜費、學生團體保險費。 可補助伙食費、制服費、書籍費。 可補助住宿費 (住校者)、交通費 (設籍臺北市)。</p>
兄弟姊妹同校就讀	<p><b>高中</b>可減免家長會費、校刊費。</p>
育幼院童	<p><b>高中</b>： 全額公費優待：無直系親屬扶養之孤兒。 半額公費優待：直系親屬無謀生能力或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對子女無法扶養，且經社會局或警察局介紹送入院、所者。</p>
軍公教遺族	<p><b>高中</b>： 全額公費優待：因作戰或因公死亡。 半額公費優待：因病或意外死亡。 減免學雜費優待：撫卹期滿及領受一次之撫恤金之遺族。</p>
現役軍人子女	<p><b>高中</b>可減免學費十分之三。</p>
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<p><b>高中</b>可減免學費十分之六與雜費十分之六。 可補助學生午餐費 (55 元 * 上課日)。</p>